

证券代码：601100

证券简称：恒立液压

公告编号：临2016-012

江苏恒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恒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3月28日以书面送达以及发送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6年4月9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现场出席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为有效决议。会议由董事长汪立平先生主持。会议审议了如下议案：

1、审议《江苏恒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2、审议《江苏恒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该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四）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部分。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3、审议《江苏恒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以决议的形式对该报告及其摘要进行了确认。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4、审议《江苏恒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报告详细内容见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四）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部分。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5、审议《江苏恒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根据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母公司 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 82,784,572.08 元，提取法定公积金 8,278,457.21 元，分配 2014 年度股利 35,280,000.00 元，报告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38,022,863.09 元。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5-2017年）》的规定以及公司实际经营状况，拟定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公司2015年末总股本630,000,0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0元（含税）向全体股东分配，共派发现金37,800,00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600,222,863.09元，结转以后年度。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6、审议《江苏恒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该报告内容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7、审议《江苏恒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该报告内容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8、审议《江苏恒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该报告内容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9、审议《江苏恒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该报告内容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10、审议《江苏恒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该报告内容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11、审议《江苏恒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

预案》;

该议案内容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12、审议《江苏恒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预案》;

公司 201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税前薪酬如下表:

姓名	职务	2015 年度薪酬（人民币：万元）
汪立平	董事长、董事	78.66
姚志伟	副董事长、董事	53.17
邱永宁	董事、总经理	55.49
徐进	董事兼副总经理	46.68
陈正利	独立董事	8.69
宋衍蘅	独立董事	8.69
徐兵	独立董事	5.71
丁浩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18.65
王斌	副总经理	23.60
胡国享	副总经理	26.83
赵雪阳	副总经理	29.30
张小芳	监事会主席	14.10
潘静波	监事	14.98
苏娅	监事	9.07
沙宝森	独立董事（离任）	2.98
刘莉	董事会秘书（离任）	1.59
丁贵宝	财务总监（离任）	14.74
沈群	副总经理（离任）	13.84

以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16 年度的薪酬将以 2015 年度薪酬为基础，并根据公司 2016 年度实际经营状况及绩效考核等因素进行调整，具体数额以实际发放为准，实际发放数请见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另独立董事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股东大会会议的差旅费和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

程》的规定行使职权所发生的合理费用，公司据实予以报销；除独立董事之外的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只在公司领取岗位薪酬，除此之外，不再领取额外的津贴。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13、审议《江苏恒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14、审议《江苏恒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6 年度对子公司担保计划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15、审议《江苏恒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上述2、3、4、5、8、9、11、12、14项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恒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9日